

执事十问

Answering Questions on Deacons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执事十问》

作者：约翰·麦克阿瑟（John MacArthur）

Answering The Key Questions About Deacons

by John F. MacArthur, Jr.

Translated by permission of the Author

Published by Gospel fellowship First Edition, May, 1990

Copyright © 1990 by Gospel Fellowship

All Rights Reserved

《执事十问》

著者：约翰·麦克阿瑟

译者：黄宜娴

出版兼发行者：福音团契书局

香港九龙尖沙嘴邮箱 95083 号 九龙尖沙嘴加拿芬道 10 号二楼 A1

电话：3666055, 367 2185

一九九零年五月三版 CAT.N0.CH 001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2025 研经工具

简体中文版（修订）

版权所有，保留所有权利。

本书为内部资料，仅供个人或小组学习使用，不得用于商业目的。

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本资源进行出版

（包括编辑加工、印刷复制和发行）、定价及销售。

违反上述声明的行为可能会涉及法律责任。

 研经工具

网址：daoyanijing.com

邮箱：office@ircbookschina.com

《执事十问》

引言	1
一、“执事”一词在新约中的用法如何?	2
二、希腊原文“执事”一词指的是怎样的服侍?	3
三、新约有没有说明执事的职分?	6
四、新约中有没有人被任命为执事?	8
五、《使徒行传》第 6 章所指的是执事吗?	11
六、《使徒行传》6 章 5 节论及的人若非执事，那他们的职分是什么? ..	15
七、有没有经文证明执事是教会的正式职分?	19
八、执事应具备什么资格?	20
九、圣经对女执事的职分是如何教导的?	22
十、长老与执事有何区别?	23

引言

“执事”这个称谓的内涵似乎非常多，不同的教会会赋予它不同的内涵。在一些教会中，众执事就是执行委员会，即法律认可的管理机构；另一些教会几乎将定期参加敬拜的每一位信徒都任命为执事；还有一些教会把执事看成给予平信徒的荣誉称号，就好像在称呼神职人员时前面加上“尊敬的”（Reverend）。不同的教会，执事的事工天差地别，所以当一个人自称是执事，你通常要问他若干问题，才能弄清楚他到底有没有做什么具体的事。

圣经本身也没有清楚界定执事要到底做什么。我们常读到对于执事资格的要求，但很少读到他们在地方教会中如何履行执事的职分。这个事实本身向我们传达出神对教会领袖的旨意：人之所是最重要，重于人之所行。

令人遗憾的是，人们在争辩教会该采取什么样的治理模式时，常常忽略了这个关键点。我深信，如果一间教会像维护某种特定的治理模式那样重视在领导层中保持圣洁、纯正的高标准，那间教会必定会兴旺起来，不单其采用的治理模式，连信徒的生命也必定会更加符合

圣经原则。

一、“执事”一词在新约中的用法如何？

新约圣经主要用三个词指称“执事”：*diakonos*，意为“仆人”；*diakonia*，名词性“服侍”；*diakoneo*，动词性“服侍”。这组词的原义非常具体，就是指侍立在餐桌旁服侍人用餐，但后来词义拓宽，泛指各种形式的服侍。

有一点很重要，我们要先搞清楚，在圣经的语境里，英语 *deacon* 源出的这组希腊词并不比英语里的同义词有更具体的含义。在圣经用语中，*diakonia* 指的是各种形式的服务，正如英文的“服务”（*service*）一词。英文的 *serve* 词义很宽泛，可用来指网球赛中的“发球”、也可以指罪犯被判罪后在监狱中的“服刑”，还可以形容仆人服侍主人或君王服务百姓。

希腊词 *diakonos*（“仆人”）、*diakoneo*（动词“服侍”）以及 *diakonia*（名词“服侍”）的意思也很宽泛，但一般来说，指的是满足别人需要的各种服务。这组词在新约中使用了上百次，在译成英文时通常用不同的词来指代，如 *serve*（服侍）或 *minister*（侍奉）。在英王钦定本中的几个地方还有不同的译法——*diakonia* 一词在《哥林多前书》

12 章 5 节和《哥林多后书》9 章 12 节中被译作 *administration*（和合本作“职事”），在《使徒行传》11 章 29 节中被译作 *relief*（和合本作“供给”）。但无论是在上述经文还是在整本新约圣经中，其主要的意思都关乎“服侍”和“侍奉”。

二、希腊原文“执事”一词指的是怎样的服侍？

饮食的服事。“服事”(*diakoneo*)的原意在狭义上指的是饮食的服事。《约翰福音》2 章 5 和 9 节对迦南婚筵的描述很好地说明了这层意思：“他母亲对用人(*diakonos*)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作什么。’……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只有舀水的用人(*diakonos*)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此处的 *diakonos*（“执事”*deacon*）是复数，共出现了两次，英文版本译作 *servants*（用人）。很明显，该词的两处用法指的都是餐桌的服务人员。这是“执事”(*deacon*)一词最原始、最传统的意义。

在《路加福音》4 章 39 节，耶稣医好彼得的岳母后，她“立刻起来服事他们”。此处的“服事”在希腊原文中使用的是动词性“服事”*diakoneo*。彼得的岳母“服事”耶稣和彼得。基于该词最基本的

含义，我们设想，她的服事是招待他们吃饭。在福音书中，另有三处将“执事”（*deacon*）这个词用作招待饮食，分别是在《约翰福音》12章2节，《路加福音》10章40节和17章8节。

泛指的服务。在某些情况下，“服事”（*diakoneo* 或该词的其他形式）被用作泛指，并不具体指明是哪种服事。基督在《约翰福音》12章26节中：“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哪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在类似这样的经文中，“服事”就是泛指，可指很多种形式的服事。

根据圣经，名词 *diakonos* 不仅限于指信徒。《罗马书》13章3-4节谈到泛指的服务，说得很有意思：“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惧怕，乃是叫作恶的惧怕。你愿意不惧怕掌权的吗？你只要行善，就可得他的称赞；因为他是神的用人，是与你有益的。你若作恶，却当惧怕，因为他不是空空地佩剑，他是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罚那作恶的。”此处的 *diakonos* 英文译作“*minister*”，中文译作“用人”，用了两次，指的是警察或士兵，其身份不一定是基督徒。

在《路加福音》22章27节中，该词的原意和泛指两种用法同时出现。在这节经文中，基督说：“是谁为大？是坐席的呢？是服事人的呢？不是坐席的大吗？然而我在你们中间，如同服事人的。”在这

节经文，动词性“服事”(*diakoneo*)用了二次。第一次显然指饭食的服事。第二次是一般的服事，清楚隐含着这种服事具有一种属灵性质。

属灵的服事。我们若更加直观地查看这个词，会发现它说明了基督徒身为仆人的角色。保罗在《罗马书》15章25节写道：“但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供给(*serving*)圣徒。”他把自己定位为仆人(*diakonos*)。我们可以从《使徒行传》20章19节看到，他始终忙于“服事(*serving/diakoneo*)主，凡事谦卑”。

在《哥林多后书》8章3-4节，保罗谈到马其顿的众教会时说：“我可以证明他们是按着力量，而且也过了力量，自己甘心乐意地捐助；再三地求我们，准他们在这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份。”文中的“供给”(*support*)一词译自希腊词 *diakonia* (服事)。这表明，为圣徒提供物资、满足他们的基本物质需求是一种属灵的服事。

在“服事”(*diakonos* 及相关词汇)的这种属灵意义上，基督徒的任何顺服行为都有资格称为对基督的服事。根据“服事”一词在《使徒行传》及使徒书信中的常见用法，一名信徒，无论从事的是何种形式的事奉，都可称作基督的“仆人”或“执事”。

《哥林多前书》12章5节告诉我们：“职事(*minister*)也有分别，主却是一位。”这里说的“职事”也是“服事”(*diakonia*)。这就是说，

所有的基督徒都参与了某种形式的服事。即便没有正式职分，至少在这个词的一般用法上，所有服事主的人都是“执事”（deacons）或“职人”（ministers）。

使用“执事”（deacons）这个词来表达属灵服事的经文还有一些，如《哥林多后书》4章1节、9章1节，《启示录》2章19节。在这几处以及我们查考的上述所有经文中，这个词的用法实质上并非特指。查考到现在，我们尚未发现这个词专指教会中某种具体的“执事”职分。

三、新约有没有说明执事的职分？

由于“执事”（*diakonos* 及相关词）所包含的多重含义，除了一两处可能的例外，我们很难在新约圣经中确定在早期教会的治理上有执事这一职分。*diakonos* 及其相关词的用法大都是泛指，显然与教会内部的职分无关。其它的几处用法可有不同解释，但通常来说，最明确、最贴切的解释还是一般意义上的泛指，而不是教会中一群被选之人的特定称谓。

例如，有人认为《罗马书》第12章提到了教会执事的职分：“按我们所得的恩赐，各有不同。或说预言，就当照着信心的程度说预言，

或作执事，就当专一执事；或作教导的，就当专一教导。”（罗 12:6-7）保罗在第 7 节说：“或作执事，就当专一执事。”（译注：英语版本直译为“谁有服事的恩赐，就让他服事”。）但是服事的恩赐是否等同于教会执事的职分呢？经文中并没有对此的支持。《罗马书》第 12 章提到的其它恩赐都不涉及教会职分。况且，教会职分不一定与人的恩赐有关。例如，有教导恩赐的人不一定要成为教会的教牧才能发挥这种恩赐。恩赐与神的呼召和委派有关，不一定关乎职分。

保罗在写给哥林多教会的第一封信中说：“弟兄们，你们晓得司提反一家，是亚该亚初结的果子，并且他们专以服事（*diakonia*）圣徒为念。”（林前 16:15）保罗是说司提反一家是教会执事世家吗？从这个词的用法及上下文判断，没有办法确定这一点。实际上，最贴切的理解便是按译出来的字面意思去理解。

还有人认为《以弗所书》4 章 12 节提到了教会里的执事。我们从 11 节读起：“（主）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各尽其职”（“职”的希腊文为 *diakonia*）并不是指教会执事（deacons）的职分，而是指：所有的圣徒都要作仆人。保罗是泛泛而言，是说所有基督徒都要被装备，投身于属灵的事奉，而不是都去作执事。

四、新约中有没有人被任命为执事？

保罗

有些人认为保罗就是执事。他们援引《使徒行传》20章24节保罗的话：“我却不以性命为念，也不看为宝贵，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证明神恩惠的福音。”这里的“职事”原文是 *diakonia*（名词性的“服事”）。但保罗说的是基督赋予他一个特定的职分。他没有称自己为教会的“执事”（*deacon*）或“职事”（*minister*）。他在《罗马书》11章13节写道：“我对你们外邦人说话，因我是外邦人的使徒，所以敬重我的职分。”“职分”一词，新美国标准本（*New American Standard*）用的是 *ministry*，而不是英王钦定本圣经中用的 *office*。希腊原文用的是 *diakonia*（名词性的“服事”）。英王钦定本中 *office* 的译法不确切：保罗不大可能用这个词在此处表明自己的正式职分。他的正式职分是使徒，他称之为“我的事工”或“我的侍奉”。

使徒保罗在《提摩太前书》1章12节说：“我感谢那给我力量的，我们主基督耶稣，因他以我有忠心，派我服事他。”此处翻译很准确，保罗并不是说自己被任命为教会执事一职。说保罗是执事或用人

文还有：《哥林多前书》3章5节、《哥林多后书》3章6节、6章4节和《以弗所书》3章7节。以上这些经文中，没有证据表明保罗被授予以教会的执事一职。他是在一般意义上称自己是神的用人。

保罗是一名使徒——他在《哥林多后书》10至12章中用很大的篇幅强调这个职分。在地区教会的所有职分中，使徒的职分是最高的，高过长老和执事的职分。以职分来说，保罗绝不会说自己是执事，因为他是使徒。

推基古

保罗对以弗所人说：“今有所亲爱、忠心事奉（*diakonos*）主的兄弟推基古，他要把我的事情并我的景况如何，全告诉你们，叫你们知道。”（弗6:21）保罗有可能是在称推基古为忠心的执事；然而，保罗也在《以弗所书》3章7节用到 *diakonos*，4章12节用到 *diakonia*，这两处都是泛指侍奉，因此没理由假定他在此处指的是另一种意思。

以巴弗

保罗在《歌罗西书》1章7节称以巴弗为：“我们所亲爱、一同作仆人的以巴弗……他为我们作了基督忠心的执事（*diakonos*）。”又在23节和25节说：“只要你们在所信的道上恒心，根基稳固，坚定

不移，不至被引动失去福音的盼望；这福音就是你们所听过的，也是传与普天下万人听的，我保罗也作了这福音的执事（*diakonos*）。……我照神为你们所赐我的职分，作了教会的执事。”在以上经文中，保罗用希腊词 *diakonos* 来形容他自己和以巴弗。既然我们确知使徒保罗并没有称自己为教会的执事，所以此处，他也不大可能称以巴弗为执事。翻译的常规是：要把一个词放在上下文中来理解其含义。而在《歌罗西书》的语境中，没有迹象表明 *diakonos* 指的是教会执事的职分。

某些腓立比人

在《腓立比书》1章1节又出现了执事（*deacons*）这个词：“基督耶稣的仆人保罗和提摩太写信给凡住腓立比、在基督耶稣里的众圣徒，和诸位监督，诸位执事。”

查考至此，我们尚未发现希腊文 *diakonos* 被译为 *deacons*（教会执事的职分）。既然这个词在其他地方几乎都被译作 *minister*（职事）或 *servant*（用人/仆人），圣经译者为什么突然在此以正式职分的意义使用 *deacons*（执事）这个词呢？诚然，此处这个词确实可以指教会里的职分，但上下文依然不支持这种解释。

这段经文中译作的“监督”（*episkopos*）的那个词并不是常用来

指“长老”(*presbuteros*)的那个词。对这段经文最贴切的诠释是：保罗的信是写给教会全体领袖和同工的，或是写给全体会众的。他好像是在说：“我写信给整间教会，包括教会领袖以及跟随或服事的那些人。”

我们必须意识到，直至查考到《腓立比书》1章1节的时候，我们已经看到希腊文 *diakonos* (“仆人”)、*diakoneo* (动词性“服事”) 及 *diakonia* (名词性“服事”) 的诸多用法，均没有指向特定的教会职务。若说《腓立比书》1章1节指的是教会执事的职分，有可能对，但也未免武断。我们并没有足够的证据来断言保罗就是这个意思。

五、《使徒行传》第6章所指的是执事吗？

许多人把《使徒行传》第6章作为执事职分的起源。《使徒行传》6章1-2节说：“那时，门徒增多，有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向希伯来人（居住在希腊文化中，后回归信仰的犹太人）发怨言，因为在天天的供给上忽略了他们的寡妇。十二使徒叫众门徒来，对他们说：‘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原是不合宜的。’”

这事发生在耶路撒冷，正值逾越节，很多侨居国外的犹太人返回耶路撒冷，与当地的犹太人一同守节。这群人当中就有希腊化的犹太

人。在派发食物时，他们这群里的寡妇没有拿到自己应得的那份。显然，本土犹太人更注重满足自己人的需要。

我们应该意识到，当时的教会要设法给所有人提供食物，这是个何等大的问题。就算保守地估计，当时教会里也至少有二万人。十二使徒费时费力带着食物到全城分配，满足几百个寡妇的需要，这是办不到的事。他们不仅需要分配食物，还需要找人管理整个分配过程，包括收集并妥善保管所需资金、采购食物，公平分配。

使徒们意识到事务的繁重，认识到他们必须解决这个问题，而又不能牺牲自己的宝贵时间和优先责任。于是他们对会众说：“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饭食，原是不合宜的”（徒 6:2）。

使徒对会众的建议记载在第 3 节：“所以弟兄们，当从你们中间选出七个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的人，我们就派他们管理这事。”选举出那些有好名声的诚实人非常重要，因为要把钱财委托给他们。那时不比现在，没有支票，也没有财务规程。那些托管钱财之人必须忠心可靠。他们还必须“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根据众人的不同需要制订出一个公平合理的分配体系绝非易事。他们还要分辨某人的需求是否合理。胜任这种管理工作要有充足的智慧且被圣灵充满。

要选出七个人，好让使徒们能专心去做神呼召他们完成的事。在《使徒行传》6章4节，使徒说：“但我们要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第5、6节告诉我们：“大众都喜悦这话，就拣选了司提反，乃是大有信心、圣灵充满的人；又拣选腓利、伯罗哥罗、尼迦挪、提门、巴米拿，并进犹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叫他们站在使徒面前。使徒祷告了，就接手在他们头上。”

现在问题出来了：《使徒行传》6章5节中的这七个人是否担任了教会“执事”（deacons）的职分呢？对于《使徒行传》第6章的传统解释是：这些人是教会的首批执事。注意6章1和2节所言：“在天天的供给（*diakoneo*）上忽略了他们的寡妇……我们撇下神的道去管理（*diakonia*）饭食，原是不合宜的。”有人认为这两处使用的希腊词暗示出这些人是被选出来作执事的。

将这些人视为执事的另一论据是：早期教会史表明，在后使徒时期，教会的执事被委以行政管理之事，包括向穷人分发所需物资。此外，后使徒时期的罗马教会多年来都一直将执事的人数限定在七位，似乎是在仿效《使徒行传》第6章所选的人数。

然而，对这七个人被选任为教会执事一说，也有若干反对理由。支持那些人是执事的唯一有力证据是经文中使用的希腊词 *diakonia*

和 *diakoneo*。然而，并不能就此下定论，因为《使徒行传》6章4节所用的 *diakonia* 一词是指使徒自己的事工。因此，没有理由认定第5节指的就是执事职分。新约圣经从未将《使徒行传》6章5节提到的七个人称为执事。其中只有两个人（司提反和腓利）在圣经的其它地方被再次提及，但他们从未被称作执事。

要记得，《使徒行传》是在教会最初年代写下的书信。我们已经看到，除了《腓立比书》可能存在的暗示，其他写给特定教会的书信无一承认有教会执事这种职分。从这些书信中找不到强有力的论据让我们相信：《使徒行传》第6章设立了教会执事的职分。在《使徒行传》的后续章节里，以及使徒写给众教会的几封书信中，长老的职分被多次提到，执事的职分却未被提及。假若《使徒行传》第6章真的设定了教会执事的职分，却在后续章节中只言未提，就显得很奇怪了。

考虑一下这七人受呼召的背景。当时许多信徒都在耶路撒冷守逾越节。而就在此时出现了纷争，需要诚实正直的人立刻出来应对这场危机。注意第3节的用词是“这事”（英译 *task* 即“任务”）。由此显示这七人受呼召是为了帮忙应付一时的危机，未必是被授以一个固定的职分。他们长期的侍奉似乎有别于这临时的任务。圣经此后再没提到七人中有谁的事工跟分配饭食有关。

请注意被选的这七人的名字全是希腊名。若这七个人真是被选派给耶路撒冷教会作长期侍奉的，那么选出七个希腊人就未免太奇怪了。耶路撒冷教会的执事这一固定的职分不可能让希腊人担当。反过来推出的结论就显得有道理了：七个希腊人被选出来负责一项短期事工，向那些被忽略的希腊寡妇提供饭食。这些人了解当时的情况，也了解自己的族人。

最合情理的就是将《使徒行传》第 6 章所描述的事件看作耶路撒冷教会为应对一时危机紧急呼召七个人来负责一项临时的事工。因此，我们发现《使徒行传》第 6 章的用词是一般性的，既指服事——服事他人用餐的人，也指带领——传讲圣言的人。这种观点合乎这样的事实：在《使徒行传》与其他教牧书信中，这些词自始至终的用法都是一般性的泛指。

六、《使徒行传》6 章 5 节论及的人若非执事，那他们的职分是什么？

若执事作为教会的正式职分一直保留下去，似乎《使徒行传》第 11 章应该会到这个职分。《使徒行传》第 6 章所述事件过去六七年之后，犹大地出现大饥荒。这时，安提阿教会回应耶路撒冷信徒的需要，

向遇到饥荒的人提供救援食物。教会应对饥荒的办法在《使徒行传》11章29-30节里有记载：“于是门徒定意，照各人的力量捐钱，送去供给住在犹太的弟兄。他们就这样行，把捐项托巴拿巴和扫罗送到众长老那里。”

比较《使徒行传》6章1-6节和11章29-30节可知，在耶路撒冷教会中分配食物的长期事工是委托长老而非执事负责的。若《使徒行传》第6章正式设立了教会执事的职分，一直负责分配事物给所需的人，那么安提阿教会就应该将捐款交给这群执事。

《使徒行传》6章8节谈到司提反：“司提反满得恩惠、能力，在民间行了大奇事和神迹。”司提反的职能并不像后来在《提摩太前书》第3章中提到的那种典型的执事事工。他擅于讲解圣言，几乎有使徒般的恩赐，能行神迹奇事。

《使徒行传》6章5节提及的七人小组当中，还有一个人在圣经的其他地方有所提及，那就是腓力。保罗在《使徒行传》21章8节写道：“第二天，我们离开那里，来到该撒利亚，就进了传福音的腓利家里，和他同住；他是那七个执事里的一个。”请注意，腓利被认作是传福音的。既然《使徒行传》第7章表明司提反在传道，21章8节又说腓利是传福音的，故此显明，《使徒行传》6章5节提到的那

七个人在职能上更接近长老而不是执事。那七人负有行政管理的责任，他们也监督一系列的任务，有些人传讲神的道，有些人向失丧者传福音。他们被圣灵充满，满有信心和智慧，有些人甚至行过神迹奇事（参见徒 6:8；8:6-7）。在这方面，他们似乎更像使徒，而不像我们通常理解的执事。

值得注意的是，只有七个人被选了出来。七个人怎能满足如此巨大的需求，应对耶路撒冷教会面临的难题呢？七个人尚不足以承担全部分配任务。此七人更有可能是资质很高的属灵领袖、教师、德高望重之人，被选出来管理全局的。他们完成这项事工，让使徒们得以卸下担子，专心从事祷告和传道的头等要事。

由此看来，在《使徒行传》第 6 章中，教会的领导模式初具雏形，尚未定型，因此很难说长老的职责在多大程度上与这七个人的工作相重合。长老若更像使徒，就必须持续委身于祷告和传道事工，若更接近这七个人，就应在满有能力地传福音和讲道的同时还负责管理。我们可以由此得出结论：长老担负的责任与使徒和这七人的职分都有重合。他们必须以祷告和传道为事，同时又要管理教会。这些都是神托付他们的职能，让他们照管好神的群羊。

尽管我们不能肯定《使徒行传》第 6 章讲的是不是教会长老或执

事的职分，但我们能清楚地看出教会对这两种事工都有需要：一种是教导和祷告，关乎属灵的牧养；另一种是管理和照顾会众的需求，关乎属灵和物质两方面的需求。《使徒行传》6章5节中的七个人所做的不仅仅是给人分配饭食。他们是圣灵充满、大有信心和智慧的人，这使他们能够在履行责任的过程中面对不同的人时，都能满足需求，担起属灵指导和其他服事的责任。

我们从《使徒行传》第7章及21章8节得知，司提反和腓力是活力四射的传道人。有人或许以为《使徒行传》6章5节提到的其他五个人不是这样。但《使徒行传》6章6-7节说，他们一经拣选，就“站在使徒面前。使徒祷告了，就按手在他们头上。神的道兴旺起来，在耶路撒冷门徒数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许多祭司信从了这道。”由此可见，这七个人是早期教会成长兴旺的见证；同时也表明，他们在职能上更像长老，而非执事。

毫无迹象表明这七个人后来继续从事最初的事工。司提反不久便殉道，腓利去了撒玛利亚。对耶路撒冷基督徒的逼迫或许使这群人分散了。如前所述，直到《使徒行传》11章29-30节，经文都未再提及这群人，反而经常提到一群长老。若起初的七人中确有健在者，他们很可能已成为教会的长老或二代使徒，而非执事。

七、有没有经文证明执事是教会的正式职分？

至此，我们就执事的职分问题查考了数段经文，涉及的都是—般性或可质疑的指称。现在，我们需要转向新约中的一章，可以确切地说此处经文指的就是执事的职分，这就是《提摩太前书》第 3 章。怎么就能知道《提摩太前书》第 3 章里的“执事”（deacon）—词不同于其他许多章节，不是泛指服事者呢？请看第 8 节：“作执事的，也是如此：必须端庄，不—口两舌，不好喝酒，不贪不义之财。”诠释这节经文的关键词是“也是如此”。这个短语回应的是第 1 节：“人若想要得监督（overseer）的职分……”第 8 节的“也是如此”表明执事正如长老那样，在教会中担任—种被认可的正式职分。

因此，教会里有一群敬虔的人——长老，他们监督着那些服事主之人的工作；而执事是协助他们履行职能的。—间教会有这两种基本职分就够了，无需更复杂。

到了公元 64 年，即《提摩太书》的成书年代，教会的发展到了这样的程度，对教会领袖的属灵资格有了很具体的要求，但对教会组织形式的教导依然十分有限。这是神的安排。教会在组织方式上留有相当大的灵活性，因为神知道各教会的处境和需要因文化与历史的不同而不同。圣经强调的并非组织形式，而是教会领袖的圣洁和灵命的

深度。尽管如此，我们仍可在早期教会中看到多种组织形式并存。在《使徒行传》第6章里，有使徒和协助使徒的那些人。在教牧书信里，有长老，还有协助长老的执事。在这两种情况下，强调的都是领袖与同工的属灵资格。

八、执事应具备什么资格？

执事的资格可分为二项：个人品格与属灵品格。

个人品格。保罗列出了四项个人品格。首先，执事必须是端庄之人（提前 3:8）。这是说执事必须配得尊敬，严肃认真，绝不轻率处理严肃的事。“端庄”一词的希腊文是 *semnos*，意思是“值得尊敬、德高望重、有好名声、严肃、认真、有威仪”。《提多书》2章2节也出现了这个希腊词，说老年人“要有节制、端庄、自守，在信心、爱心、忍耐力上，都要纯全无疵。”《提摩太前书》3章8节亦讲到，执事不可一口两舌，就是不能当面一套，背面一套，恶意毁谤。他们口中所言要始终如一，正直公义。其次，执事不可饮酒成瘾。他们不可酗酒，要以清醒的头脑显在人前。最后，保罗说执事不可贪财。这一点非常重要，因为执事有时候要负责钱财的使用。因此他们绝不能是贪财之人。《提摩太前书》6章9节说，贪图发财的欲望使人败坏。

属灵品格。保罗也列出了四项属灵资格。首先，一位执事“要存清洁的良心，固守真道的奥秘”（提前 3:9）。换言之，他必须在通晓圣经真义的基础上存有坚定的信念。所谓清洁的良心是指他要活出坚定的信念。他必须持守信心，并将真理应用于人生的各个方面。

《提摩太前书》3 章 10 节给出了执事的第二项属灵资格：“这等人也要先受试验，若没有可责之处，然后叫他们作执事。”他们必须是已经受试验并证明忠心的人。一个人在被正式委任为执事之前，必须证明自己在服事主的事工上忠诚可信。若他已证明自己无可责之处，他就可以作执事。

第三，执事必须像长老一样，各方面品行都要纯全无瑕。第 10 节说他们“若没有可责之处，然后叫他们作执事。”有任何可责之处的人没有资格作执事。第 12 节说“执事只要作一个妇人的丈夫”，也指出执事必须品行纯洁。但未必是说执事必须是从没离过婚的人。然而，若是他因自己的罪导致离婚，或因离婚事件惹上非议，他就没有资格作执事了。此处的主旨是：执事必要全然圣洁，忠于妻子。此处的希腊文直译为：“执事都应是一女之男。”意思不是说他只有一个妻子，而是说他对作自己妻子的那个女人必须忠贞专一。只有一个妻子未必反映出人品好，但只对妻子用情专一则是证明。

执事的第四项属灵品格是：他善于带领自己的家。执事要“好好管理儿女和自己的家。”此处暗含执事必须具有某种管理技能。一个人怎样管理儿女和家庭是领导力的检验场。

虽然那些任长老和执事之职的人必须达到个人和属灵品格的具体要求，但并不意味着对普通信徒的要求就比较低。每个人都应该有心作执事——无论是教会公认的有职分的执事，抑或只是一名普通的服事者——如此说来，每位信徒都应该坚持不懈地力争达到《提摩太前书》第3章规定的资格要求。

九、圣经对女执事的职分是如何教导的？

《提摩太前书》3章11节说：“女执事（原文作“女人”）也是如此；必须端庄。”这里又出现“也是如此”，指教会中有职分的女人。这个短语对应本章第1节，表明保罗所说的是教会的职分。我们知道，他指的并不是执事之妻，因为没有用到人称代词。若是指执事的妻子，保罗就应该说“他们的妻子”或“他们的女人”。既然经文从未提到长老的妻子该怎样，又怎么会提到执事的妻子该怎样呢？

《罗马书》16章1节说：“我对你们举荐我们的姊妹非比，她是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diakonos*）。”非比因其事工被教会认可。她有

可能是在坚革哩教会里正式职分的女执事。

《提摩太前书》3章11节的“女执事”（原文作“女人”），希腊文是 *gunaikas*。这个词很可能指在教会有执事职分的女人。保罗只能用希腊文 *gunaikas* 这个词来指代第11节中的女人，因为 *diakonos*（仆人）一词没有阴性形式，而只有一种形式，既表阳性，也表阴性。所以，如果保罗想要指称女执事，用 *diakonos* 这个词就会不明确。他必须明确指出她们是“女人”。

综上所述，《提摩太前书》第3章提及了三种不同的职分：长老、执事和女执事。保罗对女执事的要求是“必须端庄，不说谗言，有节制，凡事忠心”（提前3:11）。

十、长老与执事有何区别？

关键是要认识到：在品格和灵命要求上，长老和执事的标准是一样的。在任职资格上，二者唯一的区别是：长老要善于教导。在今天的教会中，有些被称作长老的人其实更接近执事，反之亦然。二者对事工的贡献相同，属灵品格也一样。二者都要有能力管理自己的家，带领会众，都应该凡事忠心。对长老和执事唯一不同的要求就是教导的能力。对执事不作此要求。长老应被赋予教导圣言的首要责任，这

项职责得以履行，也因着执事与之分担服事的工。

执事的职责是管理、牧养、照顾群羊。虽然执事的主要职能不是教导，但他们的属灵条品格和配受的敬重绝不亚于长老。他们分担责任，好让那些善于教导之人能专以祷告和传道为事。

在某种特定的意义上，执事的职责凸显了灵性伟大的奥秘。我们的主说：“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
(太 20:26-28)

主耶稣自己就是那些预备作执事之人的榜样。执事的职分是服事与牺牲、是委身照顾别人的需要。执事所得的奖赏不是人之赞誉所形成的短暂光环，乃是永世的福，是为神的荣耀而奉献终生的灵性服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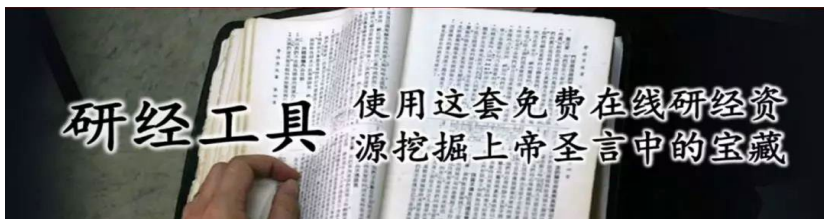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是美国加州恩典社区教会 (Grace Community Church) 的主任牧师，他开展全球广播和录音事工，也曾到世界各地讲学宣道。

麦克阿瑟牧师以极高的荣誉毕业于塔尔伯特神学院 (Talbot Theological Seminary)，其后他继承父亲杰克·麦克阿瑟博士 (Dr. Jack MacArthur) 成为家族中第五代神职人员。其事工重点在于系统的圣经教导与释经讲道。他会逐章逐节甚至逐句解释圣经，特别注意经文的历史及文法层面，不但有趣，而且激励信徒的思想。无论年轻人或年长者，都能被他的教导激励，大大提升研究圣经的兴趣。

麦克阿瑟牧师所牧养的恩典社区教会主日崇拜人数多达一万七千人，而晚间的家庭查经聚会也有将近三千人参加。教会为肢体有计划地提供各种讲座和课程，以装备他们加入事奉的行列，这些成果在南加州及世界各地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研经工具** (daoyanjin.com)

尽管互联网上的资源丰富，很多资源并未被翻译成中文。我们的愿景是将这些资源整合起来，并以清晰流畅的中文呈现给您。我们将陆续翻译中文研经资源。我们祈祷，愿您能在研经工具找到所需的资源，以便按着正意分解神的道。

圣经版本

《中文和合本》

《中文标准译本（新约）》 — Chinese Standard Version

《圣经新译本》 — New Chinese Version

《简明圣经》 — (创、出 1-20、诗、箴、拿、新约)

《圣经 新汉语译本》（摩西五经&新约） — Contemporary Chinese Version

《中文 NET 圣经》 — The Chinese NET Bible

《新美国标准圣经》 — 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

《英文标准译本》 — English Standard Version

《新约希腊文圣经》 — Greek New Testament

《希伯来文旧约圣经》 — 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ensia

《美国标准圣经》 — American Standard Version

《英王钦定本》 — King James Version

《麦克阿瑟注释圣经》 — The Chinese MacArthur Study Bible 编辑中

daoyanjin.com

注释书系列

生命宝训解经注释系列

- 《马太福音》— 劳伦斯·埃德温·格拉斯科克 (Ed Glasscock)
- 《马可福音》— D·爱德蒙·希伯特 (D. Edmond Hiebert)
- 《路加福音》— 罗伯特·斯坦 (Robert Stein) 编辑中
- 《约翰福音》— 莱昂·莫里斯 (Leon Moris) 翻译中
- 《使徒行传》— F. F. 布鲁斯 (F. F. Bruce) 编辑中
- 《罗马书》— 埃弗雷特·哈里森 (Everett F. Harrison)
- 《哥林多前书》— 戴维·加兰 (David Garland) 翻译中
- 《哥林多后书》— 戴维·加兰 (David Garland) 编辑中
- 《加拉太书》— 蒂莫西·乔治 (Timothy George) 编辑中
- 《以弗所书》— 哈罗德·霍纳 (Harold W. Hoehner) 编辑中
- 《歌罗西书》— 约翰·基钦 (John A. Kitchen)
-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 《提摩太前、后书》— 拉尔夫·厄尔 (Ralph Earle)
- 《提摩太前、后书》— 约翰·基钦 编辑中
- 《提多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 《提多书②》— 约翰·基钦
- 《腓利门书》— 约翰·基钦
- 《希伯来书》— 霍默·肯特 (Homer A. Kent, Jr.)
- 《雅各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 《彼得前、后书与犹大书②》— 埃德温·布卢姆 (Edwin A. Blum)
- 《彼得后书与犹大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约翰书信》— D. 爱德蒙·希伯特

《启示录》— 罗伯特·托马斯 (Robert Thomas) 编辑中

生命宝训讲道注释系列

《创世记》— 博爱思 (James Montgomery Boice) 翻译中

《路加福音》—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编辑中

《约翰福音》—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使徒行传》—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罗马书》— 博爱思

《哥林多前书》—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以弗所书》— 约翰·麦克阿瑟

《腓立比书》—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提摩太前书》— 约翰·麦克阿瑟 翻译中

《提摩太后书》— 约翰·麦克阿瑟

《提多书》— 约翰·麦克阿瑟

《雅各书》— 约翰·麦克阿瑟

《彼得前书》— 约翰·麦克阿瑟

《彼得后书与犹大书》— 约翰·麦克阿瑟

《约翰一二三书》— 约翰·麦克阿瑟

《启示录》—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其他注释书系列

《活泉新约希腊文解经》— Word Pictures in the New Testament

《信徒圣经注释——创世记至启示录》(缺希伯来书、约翰书信)

daoyanjing.com

《在恩典中放胆站立——希伯来书》— 罗伯特·葛洛马基 (Robert Gromacki)

《约翰书信》— 唐纳德·伯迪克 (Donald W. Burdick)

工具书

辞典

《新约希腊文中文辞典》— A Greek-Chinese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旧约神学词典》(TWOT) 编辑中

新旧约精览

《新约精览》— 詹逊 (Jensen' s Survey of the New Testament)

《旧约精览》— 詹逊 (Jensen' s Survey of the Old Testament)

其他工具书

《圣经研读大纲》— The Outline Bible

《史特朗经文汇编》— Strong' s Exhaustive Concordance

《圣经知识宝库》— Treasury of Scripture Knowledge

《圣经卫星地图集》—Satellite Bible Atlas

神学与释经

- 《解经神学探讨》 (*Towards an Exegetical Theology*) 沃尔特·凯泽 (Walter Kaiser) 著
- 《释经与应用》 (*Understanding and Applying the Bible*) 罗伯逊·麦奎尔金 (Roberson McQuilkin) 著
- 《释经研究》 (*Expository Study*) 约珥·詹姆斯 (Joel James) 著
- 《常被滥用的经文》 (*Frequently Misinterpreted Scriptures*) 卡梅隆·布特 (Cameron Buettel) 耶利米·约翰逊 (Jeremiah Johnson) 著
- 《喜获新生》 (*Finally Alive*) 约翰·派博 (John Piper) 著
- 《上帝所传的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God*)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著
-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马太福音》 (*MacArthur Study Guides Matthew*) 约翰·麦克阿瑟 著
-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罗马书》 (*MacArthur Study Guides Roman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以弗所书》 (*MacArthur Study Guides Ephesian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雅各书》 (*MacArthur Study Guides Jame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基本真理》 (*MacArthur Study Guides Other*) 约翰·麦克阿瑟 著

教会建造

- 《教会生活中的长老》 (*Elders in the life of the Church*) 马特·舒马克 & 费尔·牛顿 (Matt Schmucker and Phil Newton) 著
- 《教会中的男女角色》 (*Men And Women In The Church*) 凯文·德扬 (Kevin DeYoung) 著
- 《长老十问》 (*Answering The Key Questions About Elder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 《执事十问》 (*Answering The Key Questions About Deacon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 《教会带领人资格》 (*Leadership Qualifications*) 约翰·麦克阿瑟、卡梅隆·布特、耶利米·约翰逊 著

《信仰基要》 (*Fundamentals Of The Faith*) 恩典社区教会 (Grace Community Church) 著
《短宣指导手册》 (*Short Term Ministries Handbook*) 罗德尼·安德森 (Rodney Anderson) 著
《婚前辅导计划》 (*Pre-marital counseling*)

婚恋家庭

《敬虔的丈夫》 (*The Exemplary Husband*) 斯图尔特·斯科特 (Stuart Scott) 著
《贤德的妻子》 (*The Excellent Wife*) 玛莎·佩斯 (Martha Peace) 著
《做个责无旁贷的爸爸》 (*Being a Dad who Lead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回归圣经的育儿原则》 (*Godly parenting*) 约翰·麦克阿瑟 著
《按照圣经教养儿童》 (*Parenting Classes*) 恩典社区教会 著
《恩典的传承》儿童课程教材 (*Generations of Grace Curriculum*) 恩典社区教会 著
《儿童主日学教师培训》 (*Sunday school teacher training lessons*)

灵性培植

《神真的掌权吗?》 (*Is God Really In Control?*) 毕哲思 (Jerry Bridges) 著
《高尚的罪》 (*Respectable Sins*) 毕哲思 著
《释经式听道》 (*Expository Listening*) 肯·雷米 (Ken Ramey) 著
《疯狂忙碌：一本针对大难题的小书》 (*Crazy Busy*) 凯文·德扬 著
《以圣经祷告》 (*Praying The Bible*) 唐纳德·惠特尼 (Donald S. Whitney) 著
《当今神的医治》 (*The Healing Promise*) 理查德·梅休 (Richard Mayhue) 著
《柔和谦卑》 (*Gentle And Lowly*) 戴恩·奥特伦 (Dane Ortlund) 著
《信心的赛跑》 (*The Race Of Faith*) 史普罗 (R. C. Sproul) 著
《属灵成长的钥匙》 (*Keys to Spiritual Growth*)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基督徒品格的柱石》 (*Pillars Of Christian Character*)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布衣圣徒》 (*Twelve Ordinary Men*) 约翰·麦克阿瑟 著

《与主亲近》 365 天灵修 (*Drawing Near*)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寻求神的旨意》 (*Found God's Will*) 约翰·麦克阿瑟 著

《战胜忧虑》 (*Anxiety Attacked*)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圣经辅导

《圣经辅导简介》 (*Introduction To Biblical Counseling*) 约珥·詹姆斯&约翰·斯特里特 (Joel James and John Street) 著

《圣经辅导》 (*Counseling How To Counsel Biblical*) 约翰·麦克阿瑟&韦恩·麦克等 著

《走出抑郁》 (*Out Of The Blues*) 韦恩·麦克 著

《合乎圣经的愤怒与压力管理》 (*Anger & Stress Management: God's Way*) 韦恩·麦克 著

《合乎圣经的心灵改变过程》 (*The Process Of Biblical Heart Change*) 朱莉·甘绍 &布鲁斯·罗德 (Bruce Roeder, Julie Ganschow) 著

《符合圣经的改变过程》 (*The Process Of Biblical Change*) 朱莉·甘绍 著

《心灵层面的问题》 (*Questions On The Heart Level*) 朱莉·甘绍 著

《抢回时间：胜过拖延症的圣经策略》 (*Taking Back Time*) 菲尔·莫泽 (Phil Moser) 著

《风暴中安全无虞：胜过焦虑的圣经策略》 (*Safe In The Storm*) 菲尔·莫泽 著

《正如耶稣：健康成长的圣经策略》 (*Just Like Jesus*) 菲尔·莫泽 著

《争战的力量：抵挡性诱惑的圣经策略》 (*Strength For The Struggle*) 菲尔·莫泽 著

《欲望的死胡同：胜过自怜的圣经策略》 (*Dead End Desire*) 菲尔·莫泽 著

《对抗怒火：胜过怒气的圣经策略》 (*Fighting The Fire*) 菲尔·莫泽 著